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切实做好中秋国庆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 通 知

各区（市）发展改革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委属各单位，中储粮枣庄分公司、国新集团：

中秋、国庆“两节”将至，秋粮收购临近，人流、物流、车流及各类活动剧增，安全生产压力持续加大，安全形势严峻复杂。为深入落实国家和省局《关于做好中秋国庆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全省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及市政府安委会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深刻汲取近期省内外各类安全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压紧压实责任

各区（市）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做好重大节假日安全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和忧患意识，持续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措施。要严格落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克服麻痹松散情绪，认真抓好安全防范工作，结合“两节”期间工作实际，深入分析本地安全生产形势，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强化安全管理，深入排查隐患

突出问题导向，结合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在节前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区域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突出对易发生事故的重点区域、重点环节的排查整治。一是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重点检查企业重大隐患和突出问题整改、“粉六条”及有限空间作业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汛期安全生产等情况，对发现的问题隐患要当场反馈，及时跟进，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到位。二是加强粮食进出仓作业管理，对企业安全生产各项制度执行、外包人员教育培训、仓储设施设备管理使用、危险化学药剂管理、危险作业管理、库内交通安全等开展检查，坚决杜绝违规操作、违章指挥、违反劳动纪律等现象发生。三是加强企业消防安全管理。督促企业建立消防安全管理机制，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保障消防安全有章可循、有规可依。深入排查火灾隐患，检查安全出口锁闭是否打通，影响逃生的防盗网是否拆除，消防通道是否通畅，火灾自动报警、自动喷水系统、防排烟系统等是否正常运行。

三、严格值班值守，做好应急准备

各区（市）各单位要加强与当地应急、消防、气象等部门的协调联动，畅通监测预警、信息通报渠道，提高风险预警和防控能力，指导企业做好安全防范与应对工作。要针对节日特点，落实应急预案，开展必要的演练，确保一旦发生险情，能快速反应、有效救援。要按照有关规定，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

不得擅离岗位，遇紧急重要情况，及时准确报送信息，坚决杜绝漏报、迟报、误报、瞒报。

联系人：张磊 13963217976

